

致：東區區議會  
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

要求部門就中華巴士公司柴灣車廠換地項目提供詳細資料

背景資料：

東區區議會於 2008 年及 2012 年先後兩次反對中華巴士公司就柴灣車廠項目提出換地申請。

基於此項目造成「屏風樓」效應，對其他附近樓宇、周圍環境帶來空氣、噪音等環境素質惡化；而柴灣及小西灣區內交通不能負荷新增居民的交通需要，因此兩度在東區區議會的討論下均反對柴灣車廠換地申請。

但城規會在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沒有再次諮詢東區區議會的情況下，莫不理會區議會的意見，凌駕民意、獨斷獨行批准此換地的申請。而在未來一兩年內，本區將會落成多幢公營房屋，直接為當區交通問題帶來嚴重影響。

要求：

1. 提供就柴灣車廠換地申請的時間時序
2. 提供有關環境影響評估報告
3. 提供有關交通影響評估報告
4. 交代換地進展
5. 規劃署、地政署及運輸署派員出席 2019 年 2 月 19 日的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會議解釋相關事項

文件發起人： 梁國鴻

文件聯署人： 郭偉強、王國興、趙資強、許林慶、何毅淦、黃建彬、鄭志成  
蔡素玉、洪連杉、龔柏祥、林心廉、劉慶揚、顏尊廉、丁江浩  
王志鍾、植潔鈴

文件日期： 2019 年 1 月